

企業公司治理實務，輔修(21學分)

ACCT-U-PN-002

配當年：115學年度

學程描述：

本輔修旨在培養外系學生具備進入會計師事務所或企業治理部門的核心職能。課程涵蓋會計基礎、審計實務、法規遵循及內部控制等面向。學生將從會計學基礎出發，建立審計與內部控制鑑識能力，進而學習審計、租稅法、會計審計法規等專業知識，並延伸至電腦審計、會計師業務實務、商業會計法、ESG永續報告編製、ERP配銷模組及相關商事法規等應用領域。透過案例分析與實務演練，學生將具備審計查核、稅務服務、法規遵循及企業內控等基本專業知識，為進入會計師事務所或企業治理部門奠定紮實基礎。

課程組合：

必選修	課程編碼	科目名稱	學分	課程群/分類
必修	ACCT1011	會計學(一)	3	1.基礎
必修	ACCT1012	會計學(二)	3	1.基礎
必修	ACCT4065	內部控制與鑑識會計	3	1.基礎
選修	PF2042	租稅法	3	2.進階
選修	ACCT3031	會計審計法規	3	2.進階
選修	ACCT4051	審計學(一)	3	2.進階
選修	ACCT4052	審計學(二)	3	2.進階
選修	ELAW2005	公司及票據法	3	3.實作
選修	ACCT3012	商業會計法	3	3.實作
選修	ELAW3051	證券交易法	3	3.實作
選修	ACCT3063	ERP配銷模組	3	3.實作
選修	ACCT4000	ESG永續報告編製與查核實務	3	3.實作
選修	ACCT4056	會計師業務實務	3	3.實作
選修	ACCT4062	電腦審計	3	3.實作

取得資格總學分： 21

必修學分數： 9

選修學分數： 12

對應產業類別：

K00	金融及保險業
M00	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

學程修課規則：

一、修讀對象/先備知識

本校學士班、進修學士班學生，不開放碩士班以上學生申請。

二、取得輔修的修業規定

(一)取得輔修最低學分數21學分。

會計學(一)、會計學(二)、內部控制與鑑識會計為必要課程，其餘10門課程任選至少4門。

(二)學生修習課程之學分採計。

1. 科目名稱或內容相同者，承認學分數不得重複計算。

2. 修習之科目實際學分數超過輔修承認學分數，則以承認學分數計算。如實際學分數低於輔修承認學分數，則以實際學分數計算。

(三)依逢甲大學學士班跨領域專長實施要點第7點，凡符合跨領域專長之修業規定者，其學位證書依主修領域授予學位，並加註輔修之專長領域名稱。

三、企業雇主對人才的需求

本輔修「企業公司治理實務」旨在培養具備審計查核、內控評估、數位稽核與法規遵循能力的人才。因應數位轉型趨勢，企業與會計師事務所迫切需要能操作電腦輔助查核技術（如ACL）執行自動化監控，並能針對經營流程進行舞弊偵防與風險控管的專才。完成此輔修之學生，能整合租稅法、商事法與ESG永續準則，協助機構落實財務治理與合規揭露，精準對接四大會計師事務所及上市櫃企業之稽核與風控人力缺口。

四、對接專長 /能力

1. 財務與會計實務：掌握企業財務處理、會計核算及報表編製的基礎能力。

2. 內部稽核與控制：具備企業內部審查、風險評估及確保營運合規之核心職能。

3. 永續治理與風險控管：對接金融業的企業永續治理、授信風險控管及洗錢防制等專業領域。

4. 法律合規與鑑識：具備組織法務助理及法令遵循之基礎知識，能應對企業法制環境。

五、對接產業類別：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金融及保險業

六、職業名稱：企業內部稽核人員、會計人員、企業財務人員、銀行—企業永續治理人員

七、可取得證照：高考會計師、普考記帳士、ERP軟體應用師、JCCP電腦稽核軟體應用師

管理單位：商學院 / 會計學系